

## 国泰金色年华信托型养老金产品下调管理费和托管费率的公告

根据《关于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[2013]24号）、《关于加强养老金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发[2019]8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产品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经与产品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产品托管人”）协商一致，决定自2020年8月7日起下调国泰金色年华信托型养老金产品管理费和托管费率。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产品托管费率由0.05%下调为0.03%；管理费率范围由0.5%-1%下调为0%-1%。

国泰金色年华信托型养老金产品1期管理费率定为0.02%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